

##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7年1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26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规模与经营管理状况，新一届公司监事会仍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经审议，监事会提名谭红女士、刘涵冰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

制。

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月7日

附件

##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谭红 女，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四川广播电视大学，本科学历。谭红女士曾先后供职于成都升和三精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博瑞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西藏海思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长、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财务副总监。

截至目前，谭红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刘涵冰 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成都中医药大学，本科学历。刘涵冰女士曾任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总经理助理、山东博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高级助理，2008 年起任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人力资源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人力资源总监。

截至目前，刘涵冰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